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权属公告

陆丰市公安局宗地，位于陆丰市碣石镇玄武路东侧，占地面积为 732.04 平方米(具体以土地红线图为准)，四至范围为：北至：杨备（公用通风巷）；东至：内巷道、山石路；南至：刘旭初（公用通风巷）、广东农信陆丰农商银行碣北支行（公用通风巷）；西至：玄武大道。该宗地于 1989 年由陆丰市公安局建成使用至今。现陆丰市公安局向我局申请办理土地确权登记，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解决不动产登记若干历史遗留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不动产登记若干历史遗留问题的指导意见》（粤自然资规〔2025〕2 号）等文件，我局拟依照有关规定给予上报市政府完善用地手续，现予以公告。

如对上述宗地土地权属有异议，请在公告之日起 30 天内（2025 年 9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持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向我局提出书面异议。

联系地址：陆丰市行政新区永平路北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0660-8823963

特此公告

附：土地红线图

